

证券代码：836683

证券简称：四达新材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四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二）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1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范仕杰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议案的审议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对公司2024年主要经营业绩、公司财务状况、

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析以及 2025 年度经营目标、重点策略进行了详细的总结、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汇报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主要从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及执行情况进行回顾总结。同时对报告期内经营情况作了分析讨论，并对 2025 年董事会工作目标及企业未来展望作了规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相关内容已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公示，公告编号为：2025-00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的经营状况并结合公司 2025 年度发展需要，拟定了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进行了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予以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向银行借款及相关担保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在 2025 年度财务预算范围内，基于生产经营需要，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借款总额度不超过 6500 万元、实际贷款总额不超过 6500 万元的相关银行贷款法律文件，并有权使用相关资产对该等贷款提供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向绵阳德恒采购原材料 300 万元。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向绵阳德恒销售商品 100 万元。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向绵阳德恒承租房产 30 万元。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向范仕杰借款 2500 万元，向羊建军借款 500 万元，向向上借款 500 万元，向雷玲借款 300 万元，关联董事范仕杰、向上、羊建军为一致行动人，回避表决，因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故本议案直接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补充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24 年向范仕伟购买固定资产，金额 100800 元，关联董事范仕杰、向上、羊建军为一致行动人，回避表

决，因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故本议案直接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任期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范仕杰（继任董事）、向上（继任董事）、羊建军（继任董事）、李小华（继任董事）、何少波（继任董事）为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经核查以上候选人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安徽锦圣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圣新材”）为浙江四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锦圣新材 70%的股权。公司根据战略发展需要，拟以 9,270,000.00 元收购锦圣新材的股东池州锦奥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锦圣新材 30%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直接持有锦圣新材 100%的股份，锦圣新材变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四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浙江四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